#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汕头石油分公司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汕头汕鲩加油站改建项目安全评价》公示表

编号：HCAP-2024-0103（YP）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汕头石油分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汕头汕鲩加油站改建项目

安全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汕头石油分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彭伟彬

建设项目单位：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汕头汕鲩加油站

建设项目单位负责人：林序锋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人： 丁壮锋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电话：13923669391

（建设单位公章）

2024 年 12 月 13 日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 广东汕头石油分公司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 广东汕头汕鲩加油站改建项目

# 安全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粤)-015

负责人：黄 陈

审核定稿人：曹胜强

评价负责人：曹杰

评价机构联系电话：020-82035269

（安全评价机构公章）

2024 年 12 月 13 日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汕头石油分公司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汕头汕鲘加油站改建项目
# 安全评价报告
# 参加安全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资 格 证 书 号 | 从业登记号 | 专业/职称 | 签　名 |
|---|---|---|---|---|---|
| 项目负责人 | 潘　杰 | 1700000000201023 | 021518 | 安全/高级工程师 | |
| 项目组成员 | 潘　杰 | 1700000000201023 | 021518 | 安全/高级工程师 | |
| | 林毅峰 | 0800000000205408 | 007061 | 化工机械/工程师 | |
| | 张立志 | 0800000000203913 | 008496 | 化工工艺 | |
| | 王　斌 | S0110110001102020002 51 | 041367 | 自动化 | |
| | 何小荣 | 1200000000301272 | 027902 | 电气 | |
| 报告编制人 | 潘　杰 | 1700000000201023 | 021518 | 安全/高级工程师 | |
| | 林毅峰 | 0800000000205408 | 007061 | 化工机械/工程师 | |
| | 张立志 | 0800000000203913 | 008496 | 化工工艺 | |
| 报告审核人 | 谢雄英 | S0110440001101920028 47 | 025385 | 安全 | |
| 过程控制负责人 | 韩效栋 | 1600000000301592 | 030430 | 机械 | |
| 技术负责人 | 曹胜强 | 1100000000100233 | 015790 | 化工工艺/高级工程师 | |

# 2 建设项目概况

## 2.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汕头汕鲩加油站位于汕头市大学路口，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国有控股），负责人为林序锋，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汕头石油分公司下属加油站。该加油站原设有 4 个埋地油罐，单罐容积均为 30m³，其中包括 3 个汽油罐和 1 个柴油罐，折计总容积 105m³，属于二级加油站，持有《营业执照》、《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等证照文书。

因粤东城际铁路建设需要，中石化汕头汕鲩加油站需迁改现有油罐区，原油罐区的油罐清罐后吊离加油站，原油罐区迁改至站前安全区域内，新建过车式油罐区。

中石化汕头汕鲩加油站改建项目已经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批复同意，取得《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申请改建加油站规划确认的复函》（汕市发改函〔2024〕565 号）。

该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见下表 2.1-1：

**表 2.1-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 项目 | 情况 | | 备注 |
|---|---|---|---|
| 建设单位概况 | 单位名称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汕头石油分公司 | |
| | 注册住所 | 汕头市龙湖区黄山路 12 号之一 | |
| | 负责人 | 彭伟彬 | |
| | 企业类型 |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国有控股） | |
| | 营业执照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725966064Y | |

| 项目 | 情况 | | | 备注 |
|---|---|---|---|---|
| 建设项目单位概况 | 单位名称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汕头汕鲛加油站 | | |
| | 注册住所 | 汕头市大学路口 | | |
| | 负责人 | 林序锋 | | |
| | 企业类型 |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国有控股） | | |
| | 营业执照 | 914405007251075502 | | |
| 建设项目概况 | 工程名称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汕头汕鲛加油站改建项目 | | |
| | 建设地点 | 汕头市大学路口 | | |
| | 项目性质 | 改建项目 | | |
| | 用地面积 | 1559.07m$^2$ | | |
| | 项目投入资金情况 | 建设项目的总投资为200万元，安全设施投资为38万元 | | |
| 建设项目内容 | | 改建前 | 改建后 | |
| | 作业区 | 油罐区位于加油站区域内东北部，设有4个SF埋地双层油罐，其中3个储存汽油，1个储存柴油，单罐容积均为30m$^3$，折计总容积105m$^3$，属于二级加油站；<br>加油区位于加油站区域内西南部，设有1座钢筋混凝土罩棚，罩棚下设有4座加油岛，每座加油岛上设有1台加油机，每台加油机配备6支加油枪，共4台加油机24支加油枪 | 改建内容具体如下：<br>（1）原油罐区拆除，油罐清罐后吊离加油站；新油罐区位于加油罩棚下方前侧水泥地坪下，新设置3个过车式SF双层埋地油罐，包括2个汽油罐和1个柴油罐，单罐容积均为30m$^3$，折计总容积75m$^3$，属于三级加油站；<br>（2）加油区拆除超红线部分的加油罩棚和后排加油岛（包括2台加油机），留存的加油罩棚包括2根罩棚支柱和前排2座加油岛（包括2台加油机），为了确保加油罩棚的稳定性，在加油罩棚的东侧站区围墙边增设6根罩棚支柱，对加油罩棚进行加固、修缮；留存的2座加油岛保留加油岛上的罩棚支柱，其它部分拆除重建，原2台加油机利旧；<br>改建后加油罩棚下面设有2座加油岛，每座加油岛上设有1台加油机，每台加油机配备6支加油枪，共2台加油机12支加油 | |

| 项目 | 情况 | | | 备注 |
|---|---|---|---|---|
| | | | 枪；<br>（3）在加油站的北部设置卸油区，包括一体式卸油口、消防沙箱和消防器材箱；<br>（4）原工艺管线全部拆除，重新敷设；<br>改建后加油管道采用双层 PE 管，卸油管道采用单层 PE 管，油气回收管和通气管采用无缝钢管；<br>（5）加油站配套设置油气回收系统、液位监测系统、泄漏监测系统 | |
| | 辅助服务区 | 辅助服务区设有站房、综合楼、洗车机、电动汽车充电设施、配发电房、箱式变压器等；<br>站房位于站区的中部，为单层钢筋混凝土结构建筑，设有营业室和便利店等；综合楼位于站区的南部，为双层钢筋混凝土结构建筑，设有办公室和值班室等；洗车机位于站区的西北部；电动汽车充电设施位于站区的北部；配发电房位于站区的西部，为单层钢筋混凝土结构建筑，包括配电房和发电机房；箱式变压器位于站区的西部围墙边 | 该加油站本次改建，辅助服务区原站房、洗车机、电动汽车充电设施拆除。原综合楼超红线部分拆除，留存的综合楼加固、修缮后作为站房使用；原配发电房保留配电房，发电房拆除；在加油站区的西部重新设置 1 台洗车机；箱式变压器保留 | |
| 设计单位 | 广州名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 资质等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证书编号：A144003227，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22 日 | | 负责土建工程的设计 |
| | 天津中德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资质等级：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石油及化工产品储运）专业甲级，证书编号：A112002794，有效期至 2025 年 1 月 21 日 | | 负责工艺工程的设计 |

## 2.2 项目筹建情况

2024 年 7 月 23 日，建设项目经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批复同意，取得《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申请改建加油站规划确认的复函》（汕市发改函〔2024〕565 号）。

# 9 安全评价结论

中石化汕头汕鲩加油站从事成品油（汽油、柴油）的零售经营，本项目建成后，油罐区将设有 3 个 SF 双层埋地油罐，包括 2 个汽油罐（2×30$m^3$）和 1 个柴油罐（1×30$m^3$）；设置加油机 2 台，汽油设有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设有液位监测报警系统和渗漏在线监测系统。

（1）中石化汕头汕鲩加油站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为：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车辆伤害、触电、高处坠落、机械伤害、物体打击、坍塌、其他伤害等，其中火灾、爆炸为主要的危险有害因素。

（2）中石化汕头汕鲩加油站经营的产品和工艺、设备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未使用淘汰的落后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工艺、设备，不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

（3）中石化汕头汕鲩加油站的储存单元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4）中石化汕头汕鲩加油站经营的汽油为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中石化汕头汕鲩加油站储存的物质不涉及监控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剧毒化学品、高毒物品。

（5）采用安全检查表法评价结果：该项目外部环境安全间距和总平面布置防火间距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21）的规定。

（6）采用预先危险性评价法评价结果：该项目生产经营过程中火灾、爆炸的危险等级为 II 级，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后其危险等级均可以达到临

界的和安全的，其风险程度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7）采用道（DOW）化法（七版）对油罐区进行评价，结果显示：火灾、爆炸危险指数为81.92，固有危险程度属于“较轻”级别，一旦发生火灾、爆炸事故，以油罐泄漏点为圆心，暴露半径为20.97m，方圆1380.79m$^2$区域内的财产将有53.0%遭受损失。建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落实安全措施后，火灾爆炸指数及影响范围会相应降低。

（8）正常情况下，建设项目与周边社区相互影响不明显，事故状态下，相互之间存在一定的影响。自然条件对加油站的装置、设备、设施有一定的影响，虽然企业已采取一些相应的防台风、防汛、防雷暴、防高温和防震措施，但还应根据政府的防台风、防汛、防雷暴、防高温和防震指引，组织员工进行学习、演练，进一步加强员工预防自然灾害和提高应急处理能力，尽可能避免自然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

通过对中石化汕头汕鲩加油站改建项目进行分析评价，评价组得出以下评价结论：

**根据设计文件，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汕头汕鲩加油站改建项目采用的主要工艺、设备、安全设施等均按照《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21）进行设计、选型，项目的设备设施与周边建筑物的安全间距和站内设施的防火间距均符合规范要求。方案设计合理、可行，潜在的危险有害因素能够得到控制并在可控范围内，符合我国现行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技术标准和规范的规定，具备建设的安全条件。**

此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限于 安立评价
2024 年 12 月 13 日